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14 — 008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2014年5月16日中午12时，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4年5月13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认购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飞集成”）拟向包括本公司在内的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配套融资（以下简称“本次配套融资”）。本次配套融资的定价基准日为成飞集成审议本次配套融资的首次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成飞集成股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均价为16.65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成飞集成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成飞集成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成飞集成股票交易总量）；鉴于2014年5月15日成飞集成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在考虑前述分红除息因素后，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调整为16.60元/股；在本次配套融资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成飞集成如有其他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进行调整。

董事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论证后，同意公司以不超过55，000万元现金认购成飞集成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3，313.25万股。若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规定发生调整，则公司认购股份的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本次配套融资的总金额（即528，241万元）因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的要求而减少，则成飞集成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在公司拟用于认购股票的现金总额55，000万元以下调整公司最终认购的配套融资金额及相应股数。

公司认购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得转让（以下简称“锁定期”）。若法律、法规或政府部门规章对锁定期的相关规定做出任何修改，公司认购股份的锁定期亦应同时相应调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认购成飞集成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见同日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铁军、王秀芬、王祖林、周骊晓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后，同意将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铁军、王秀芬、王祖林、周骊晓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认购的方案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本次认购成飞集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成飞集成第五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并根据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相应调整。

（3）公司本次认购的定价公平、合理，方案切实可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与成飞集成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认购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5）公司本次认购属于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卢广山先生、李聚文先生、刘涛先生、朱建设先生、闫灵喜先生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董事会关于本次认购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4票，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卢广山先生、李聚文先生、刘涛先生、朱建设先生、闫灵喜先生回避了表决。

二、关于公司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成飞集成于2014年5月16日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4票，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卢广山先生、李聚文先生、刘涛先生、朱建设先生、闫灵喜先生回避了表决。

三、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定于2014年6月12日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见同日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16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14 — 009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飞集成”）拟向包括本公司在内的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融资（以下简称“本次配套融资”）。本公司与成飞集成均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下属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本次认购成飞集成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成飞集成于2014年5月16日在成都市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本公司拟以不超过55，000万元现金认购成飞集成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3，313.25万股；若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规定发生调整，则公司认购股份的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本次配套融资的总金额（即528，241万元）因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的要求而减少，则成飞集成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在公司拟用于认购股票的现金总额55，000万元以下调整公司最终认购的配套融资金额及相应股数。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认购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联董事卢广山先生、李聚文先生、刘涛先生、朱建设先生、闫灵喜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此次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公司参与实施成飞集成本次配套融资，对本公司而言，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暨投资标的介绍

1、成飞集成基本信息

名称：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002190
注册资本：34，518.8382万元
注册号：510109000010490
税务登记证号：510198725369155
组织机构代码：72536915-5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5号（创新服务中心）

经营范围：工模具的设计、研制和制造；计算机集成技术开发与应用；数控产品及高新技术产品的制造（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2、成飞集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中航工业。

3、本公司与成飞集成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2014年5月16日，公司与成飞集成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约定本公司拟以不超过55，000万元现金认购成飞集成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3，313.25万股；若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规定发生调整，则公司认购股份的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本次配套融资的总金额（即528，241万元）因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的要求而减少，则成飞集成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在公司拟用于认购股票的现金总额55，000万元以下调整公司最终认购的配套融资金额及相应股数；本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股份认购合同》在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即应生效：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
(2) 成飞集成召开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批准本次配套融资。
(3) 中航电子按照其章程及上市地上市规则，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其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认购方参与本次配套融资。
(4) 成飞集成与交易对方为本次交易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
(5)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其章程及上市地上市规则，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其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参与本次配套融资。
(6) 本次配套融资相关事项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
(7) 本次配套融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配套融资的定价基准日为成飞集成审议本次配套融资的首次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成飞集成股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均价为16.65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成飞集成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成飞集成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成飞集成股票交易总量）；2014年5月15日成飞集成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在考虑分红除息因素后，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调整为16.60元/股。发行价格尚需经成飞集成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成飞集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是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融资，随着成飞集成重大资产重组顺利完成，中航工业防务主要业务注入成飞集成，公司作为防务业务的配套企业，参与此次发行，将进一步加强防务业务的战略合作，为未来业务发展奠定基础。

六、截至2014年5月16日之前24个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2014年5月16日之前24个月，本公司与成飞集成没有发生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铁军、王秀芬、王祖林、周骊晓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后，同意将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铁军、王秀芬、王祖林、周骊晓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认购的方案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本次认购成飞集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成飞集成第五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并根据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相应调整。

（3）公司本次认购的定价公平、合理，方案切实可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与成飞集成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认购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5）公司本次认购属于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卢广山先生、李聚文先生、刘涛先生、朱建设先生、闫灵喜先生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董事会关于本次认购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八、关联交易委员会决议

经公司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认为本次认购的相关议案，并本次认购的方案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认购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九、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股份认购合同》
4、关联交易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16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14 — 010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
-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12日下午13:00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19号楼2005号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选择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 ●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5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2014年5月16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12日下午13:00
（二）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5日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19号楼2005号会议室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6月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说明的议案
8	关于审议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交易金额议案
9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2013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2014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认购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分别由2014年3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一次会议、2014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二次会议及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2014年3月26日、2014年4月25日及2014年5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ee.com.cn）。

公司按规定将在股东大会前5天在上交所网站（www.see.com.cn）公告股东大会资料。

三、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4年6月6日 — 2014年6月11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出席会议资格。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会议登记手续：

1、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将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寄送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戚侠　　蔡昌滨
联系电话：010-84409808
传　　真：010-84409852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凤凰置地广场F座第九层901单元
邮　　编：100028

（二）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16日

附件：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4年6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单位（或本人）投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 案 名 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说明的议案			
8	关于审议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交易金额议案			
9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2013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2014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认购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表示；每项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4年6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总提案数：18个

一、投票流程

投票代码：738372
投票简称：中航投票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18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18项提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	表 决 事 项	委托价格
1	关于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审议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00
6	关于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7	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说明的议案	7.00
8	关于审议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交易金额议案	8.00
9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00
10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审议2013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1.00
12	关于审议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2.00
13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00
14	关于审议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4.00
15	关于审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2014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5.00
16	关于审议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16.00
17	关于公司认购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00
18	关于公司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8.00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 2014年6月5日 A 股收市后，持有公司A 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372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项提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372	买入	1.00元	1股

（三）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项提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372	买入	1.00元	2股

（四）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项提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372	买入	1.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14 — 011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1日上午10:00 — 11:00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14年3月26日公告了《关于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详情见2014年3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网络交流平台的方式举行“2013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现金分红等具体情况。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及召开方式：

2014年5月21日上午10:00 — 11:00召开方式：网络互动，通过网络平台与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公司董事长卢广山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李聚文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戚侠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14年5月21日前通过本公告中提供的联系方式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在2014年5月21日上午10:00 — 11:00通过互联网
（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网上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在线直接参与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戚侠　蔡昌滨
电话：010 - 84409808
传真：010 - 84409852
邮箱：hondianzq@avic.com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南方食品　　公告编号：2014-030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5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登载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本公司将定于2014年5月20日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发布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截止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4日（星期三）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14年5月19日—2014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宁市双拥路36号南方食品大厦五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如下事项：

1、《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关于追加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5、《关于逐项审议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5.01、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02、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和时间
5.03、关于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5.04、关于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05、关于发行数量及调整
5.06、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5.07、关于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5.08、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5.09、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5.10、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6、《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8、《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黑五类集团签订<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黑五类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1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的议案》。

以上第1—3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4—14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以上事项的决议及相关事项的详情请查阅本公司分别于2014年3月25日、2014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股东大会对上述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第2—3项、第5—6项、第9—12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除第1项、第14项议案外，其他议案均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

2014年5月16日、5月19日（8:30—12:00，14:00—17:0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不亲自出席适用）、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一）、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将上述登记文件通过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出席现场会议时由见证律师验证登记文件原件）送达本公司办理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上午9:30 - 11:30，下午13:00 - 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具体为：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716	南食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在买卖方向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证券代码”；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5.01代表议案5中第1项分议案......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及其对应的表决申报价格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指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内容作一次性合并表决	100.00
议案1	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追加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逐项审议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5.00
5.01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01
5.0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和时间	5.02
5.03	关于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5.03
5.04	关于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04
5.05	关于发行数量及调整	5.05
5.06	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5.06
5.07	关于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5.07
5.08	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5.08
5.09	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5.09
5.10	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5.10
议案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00
议案8	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黑五类集团签订《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黑五类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12.00
议案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00
议案14	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的议案	14.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完成。

4、计票规则：在计票时，在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5）如需要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6、投票举例：

1）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持有“南方食品”股票的投资者，如对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投“同意”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委托数量
360716	买入	100.00	1.00股

2）如对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2项议案投“反对”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委托数量
360716	买入	2.00	2.00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具体为：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之后可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入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15:00至2014年5月20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部门：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中心
2、地址及邮编：广西南宁市双拥路36号南方食品大厦五楼　　邮编：530021
3、联系人：何如文、冯钰雯
4、联系电话及传真：0771—5308015（电话）　5308090（传真）

（二）参会费用

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四年五月十七日

附：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和送达回执式样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议案1	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2	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3	关于追加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议案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议案5	关于逐项审议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5.01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议案5.0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和时间				
议案5.03	关于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议案5.04	关于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议案5.05	关于发行数量及调整				
议案5.06	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议案5.07	关于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议案5.08	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议案5.09	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议案5.10	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议案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议案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8	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议案9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黑五类集团签订《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黑五类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议案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12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14	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的议案				

填写表决意见时请在各议案相对应的表决意见栏中打“√”，同一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任一项意见表决，选择多项表决意见的则该表决票无效；关联股东则选择“回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授权委托有效期：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通过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委托须由股东本人亲笔签署。

附件二：会议回执

送达回执

致：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单位（本人）拟委托代理人（亲自）出席公司于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身份证号）：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99　　证券简称：华润三九　　公告编号：2014-019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2014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定于2014年5月23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会议决定召开。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2014年5月23日下午2点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2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23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15日下午3点正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董事会邀请的其他有关人士。

6、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园区观清路1号华润三九医药工业园综合办公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分别经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2014年第二次会议，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及会议文件、备查资料准确、完整。

（二）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调整与珠海华润银行业务合作范围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1-8内容详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04）、《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05）、《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14-006）、《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与珠海华润银行业务合作范围的关联交易公告》（2014-007）及《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13），前述公告分别于2014年3月8日及2014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以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帐户卡以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登记时间：2014年5月19日-5月22日9:00-17:00；5月23日9:00-14:00。

3、登记地点：华润三九医药工业园综合办公中心1006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999；投票简称：三九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7	关于调整与珠海华润银行业务合作范围的议案	7.00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3）在议案1至议案8“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在股东对总议案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各议案或各子议案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已投票表决的各议案和子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和子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各议案或各子议案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2日15:00至2014年5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 - 83360999转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传真：0755 - 83360999-396006
邮编：518110

2、会议费用：参会者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调整与珠海华润银行业务合作范围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14- 035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公司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者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召开会议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15日-2014年5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6日9:30至11:30，13:00时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5日15:00至2014年5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117号公司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2日

（六）本次股东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数381，211，3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0.2588%。

2、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380，969，6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0.2333%。

3、通过网络投票的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241，6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255％。经核查，不存在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同时参加现场投票的情况。

见证律师及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与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14年4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的《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2014年4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的《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中所列明的提案，与会股东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81，095，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46，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97%，审议通过该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74，400股，弃权50，1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公司继续为子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7、审议通过了《子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江西章贡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赣州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子公司江西章贡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赣州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9、审议通过了《子公司江西章贡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赣州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相互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90，3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2，0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83%，审议通过该议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黄明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1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381，086，829股，反对69，000股，弃权55，500股，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73%，审议通过该议案。

五、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了2013年度述职报告。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博商律师事务所朱昌觉律师、罗红玉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17日